

個別化親職教育計畫 家庭接受服務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與孩子您好：

歡迎您與孩子一同來到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這個家庭，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為屏東縣政府二級機關，提供有關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的各種教育活動與服務。未來在服務期間，您與孩子若有任何的想法與需求，可以向志工老師聯繫與討論，讓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陪伴您與孩子一起度過困境，讓您的家庭能夠發揮良好的親職功能。

祝福您 平安順心

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敬上

以下行政事項請您與家人、孩子一起閱讀並共同配合

我了解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的服務內容，並且同意配合下列規定：

- 一、我同意配合志工老師進行家庭訪視、學校訪視、電話關心等，以了解家庭的生活狀況與子女在校的學習表現等。
- 二、若原先與志工老師約定好的訪視日期與時間，臨時因故無法配合時（如：生病、工作、就學等），我將事先告知志工老師，並同意再次安排下次的訪視。
- 三、我同意與志工老師討論決定是否願意繼續接受服務，並於停止服務後1年內接受志工老師進行電話關心。
- 四、志工老師有權蒐集我的個人資料，並會保密相關資訊，但發生下列事情時，志工老師將有責任告知相關人員：
 - （一）有危及到自己或他人的生命、自由、財產與安全。
 - （二）涉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家庭暴力防治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老人福利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等。
 - （三）志工老師為了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將會定期與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業務承辦人就家庭問題與需求進行討論。
- 五、服務期程：自111年4月起同意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進行服務，並同意每年重新進行審核與評估下一年度是否繼續服務。

家長簽名：

志工人員：

承辦人員：

簽名日期：